

证券代码：873172

证券简称：尚飞科技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尚飞科技

NEEQ : 873172

江苏尚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Sunfy Technologies Holding
Co.,Ltd.

年度报告摘要

—— 2021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傅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蒙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吴蒙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吴蒙
电话	0513-89167952
传真	0513-89167955
电子邮箱	mwu@sunfytech.com
公司网址	www.sunfytech.com
联系地址	南通市苏锡通技产业园竹松路 99 号未来岛 A 区 10 号楼一、二层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二、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59,568,541.16	46,576,131.47	27.8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9,028,218.23	33,854,645.00	15.2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6.00	5.21	15.2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4.48%	27.31%	-
资产负债率%（合并）	34.48%	27.31%	-
（自行添行）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55,014,723.22	36,535,095.82	50.5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34,441.42	2,655,936.28	82.0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964,921.77	1,034,219.47	283.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80,151.47	1,051,909.78	-535.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3.33%	8.17%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0.93%	3.18%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4	0.41	80.49%
（自行添行）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	-	-	-	-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	-	-	-
	董事、监事、高管	-	-	-	-	-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6,500,000	100.00%	0	6,500,000	10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950,000	30.00%	0	1,950,000	30.00%
	董事、监事、高管	1,450,000	22.31%	0	1,450,000	22.31%

	核心员工	-	-	0	-	-
	总股本	6,500,000	-	0	6,5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7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甘甫烷	1,950,000		1,950,000	30.0000%	1,950,000	
2	南通科鸿商务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00,000		1,600,000	24.6154%	1,600,000	
3	盛振	950,000		950,000	14.6154%	950,000	
4	嘉兴科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0,000		800,000	12.3077%	800,000	
5	傅剑	500,000		500,000	7.6923%	500,000	
6	南通腾芯汇达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00,000		400,000	6.1538%	400,000	
7	南通新微研究院	300,000		300,000	4.6154%	300,000	
合计		6,500,000	0	6,500,000	100%	6,500,00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甘甫烷与傅剑、盛振为一致行动人；公司自然人股东甘甫烷是非法人股东南通科鸿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公司自然人股东傅剑、盛振是南通科鸿的有限合伙人。

公司股东之间除上述关联关系以外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修订)》(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本公司按照新租赁准则的相关规定,对比较期间财务报表不予调整,2021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租赁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当期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请填写具体原因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江苏尚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